



大会

Distr.
GENERAL

A/AC.183/SR.227
2 May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
第227次会议简要记录

1997年2月19日,星期三,下午3时45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临时主席: 安南先生 (联合国秘书长)
主席: 卡先生 (塞内加尔)

目 录

通过议程
选举主席团成员
秘书长发言
主席发言
巴勒斯坦常驻观察员发言
1997年委员会工作方案草案
主席关于委员会同各非政府组织协调委员会代表协商情况的报告
其他事项

本记录可以更正。

本记录的各项更正应以一种工作语文提出。各项更正应在一份备忘录内列明,并填写在一份记录上。各项更正应在本文件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和支助事务厅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2-794室)。

对本次会议及其他各次会议记录的任何更正将并入一份更正汇编印发。

下午3时45分宣布开会

通过议程

1. 议程通过。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ABDELLAH先生(突尼斯)提名选卡先生(塞内加尔)连任主席,选Farhadi先生(阿富汗)和Rodriquez Parrilla先生(古巴)连任副主席。

3. Zlenko先生(乌克兰)附议。

4. 卡先生(塞内加尔)、Farhadi先生(阿富汗)和Rodriquez Parrilla先生(古巴)在鼓掌中获得当选。

5. 卡先生(塞内加尔)主持会议。

秘书长的发言

6. 秘书长说,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重申了委员会的任务。最近几年,由于1991年在马德里开始的和平进程,以色列政府和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签署《关于临时自治安排的原则声明》和后来的协定、尤其是《关于西岸和加沙地带的临时协定》,已经在中东采取了勇敢的新步骤。在上个月,由于就《希布伦议定书》达成协议,以色列和巴勒斯坦着手进行其它关键问题,和平进程取得了重要的势头。他再度祝贺阿拉法特主席和内坦尼亚胡总理一起取得的进展。

7. 过去三年半期间达成的各项协定是以色列-巴勒斯坦和平共处道路当中极端重要的里程碑。这些协定导致当地出现新实际情况,例如,1996年,在加沙地带和西岸的某些地方,建立了选举产生的巴勒斯坦行政当局。尽管偶而有挫折,但是,原则声明所包含的大部分远见保留了下来。目前最重要的是,不要浪费这些成就,而是加以发扬,以实现该区域各国人民的愿望。为了中东和平进程开花结果,也需要在以色列-叙利亚和以色列-黎巴嫩轨道上取得进展。这是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

和338(1973)号决议实现全面、公正和持久的解决办法的关键。他希望,立刻恢复这些谈判。

8. 为了改善生活条件、尤其是在加沙地带,奠定牢固的和平基础,必须促进巴勒斯坦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联合国系统正在这方面作出重要贡献,同时特别强调创造就业和巴勒斯坦机构建设。不过,还可更加努力。他最近指派了Hinmaya Gharekhan先生任被占领土特别协调员。今后几个星期内,Gharekhan先生将同巴勒斯坦权力当局密切合作,以便查明联合国在经济和社会领域哪些方面能够扩大的贡献。

9. 最后,他表示赞赏委员会努力争取中东的全面、公正和持久的和平。他感谢委员会透过有克制地使用资源,灵活对付财政危机。

主席发言

10. 主席,以塞内加尔的代表的名义发言。他说最近的政治事件显示,在多大程度上巴勒斯坦问题仍然处于中东冲突的中心。该地区的和平与稳定显然有赖于根据国际协定和有关的联合国决议公正和全面解决中东冲突。

11. 1997年1月15日以色列和巴勒斯坦解决组织签署《希布伦议定书》,和巴勒斯坦妇女政治犯最近获得释放,使该委员会更加相信,由于有关各方具有意愿,所有和平之友的坚决承诺和鼓励,就能够充分执行所有协定。

12. 和平进程的方向突出了致力于和平事业的国际社会所有方面、尤其联合国坚决支持有关各方的重要性。为此,在开始谈判最后解决敏感问题时,国际社会必须加强努力支持和维持和平进程,以期充分恢复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权利。

13. 1997年是军事占领包括耶路撒冷的巴勒斯坦领土30周年,是大会通过第181(II)号分治决议50周年。希望1997年体现出,建立未来独立的巴勒斯坦国以及该地区公正和持久和平的现明显的、不可扭转的进展。

14. 委员会本身将不懈努力,同巴勒斯坦常驻观察员的密切合作,坚持争取加强

同所有关心巴勒斯坦问题的联合国机构、会员国、非政府组织的关系,以便促进达到和平、稳定、安全和发展的最终目标。

15. 最后,他感谢世界各地非政府组织积极维护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同时感谢秘书处新闻部和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

巴勒斯坦常驻观察员发言

16. AL-KIDWA先生(巴勒斯坦观察员)说,秘书长的出席证明了该委员会任务的重要性。联合国不但支持缔结和平协议和执行有关巴勒斯坦人民权利的国际法,而且也提供了直接和宝贵的援助给巴勒斯坦人民。他希望,尽管最近遇到挫折,在联合国的帮助下会在中东实现公正和持久的和平。

1997年委员会工作方案草案(A/AC.183/1997/CRP.1)

17. 主席提请注意1997年委员会工作方案草案(A/AC.183/1997/CRP.1)。他又说,主席团最近同主管新闻事务助理秘书长及其工作人员举行了会议,讨论新闻部1997年特别新闻方案。主席团当时曾经强调,应当根据1996年12月4日第51/25号决议,执行有关巴勒斯坦问题的特别方案的所有规定。

18. QADRUD-DIN先生(新闻部)说,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1997年特别新闻方案具有双重目标:提供援助给巴勒斯坦传播媒介业者,在巴勒斯坦领土和世界各地传播有关联合国巴勒斯坦问题活动的新闻。关于第一项目标,将于1997年再度举办《巴勒斯坦传播媒介业者培训方案》(目的是提高在所有大众传播媒介内工作的年青的巴勒斯坦工作人员的专业能力)。为了达到第二项目标,新闻部将在雅典主持巴勒斯坦问题国际记者座谈会和记者实况采访团到中东各国首都、最可能是安曼和开罗,如果行得通,就到加沙地带。为了经济原因,采访团的团员将从座谈会的与会者中挑选。

19. 新闻部的出版物将包括有关座谈会的结果的文件,如果有经费,就会补充一

些目前的出版物。新闻部的录相股(传播媒介司)将派遣一个小组到巴勒斯坦领土,以便为有关新闻部巴勒斯坦记者培训方案的纪录片搜集材料。也将争取设立有关巴勒斯坦问题的小型录相带图书馆。

20. 1997年委员会工作方案草案A/AC.183/1997/CRP.1)获得通过。

21. 新闻部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1997年特别新闻方案获得通过。

22. 主席说,根据主席团的建议,他将认为,委员会决定象过去那样,再设立工作组,由委员会报告员担任主席,印度的SYED AKBARRUDIN先生任副主席。

23. 就这样决定。

主席关于委员会同各非政府组织协调委员会代表的协商情况报告

24. 主席报告说,2月3日和4日,主席团曾经同来自国际、北美洲、欧洲各非政府组织协调委员会的22名非政府组织代表,在联合国总部举行了协商。由于上一年改变会议格式的决定,主席团强调了各非政府组织在举办具体活动之外需采取的政策和战略。据此,各非政府组织的代表简报了政治发展情况和委员会关心的问题,强调必须加强各非政府组织与委员会和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之间的合作。它希望为此建立有效的机制。主席团也强调说,非政府组织年度研讨会和会议应当视为达到共同目标的手段,并提出一些提高这些活动的作用的建议。

25. 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也提供了有关其活动的有用的资料,指出研讨会和国际会议是它们支持巴勒斯坦人民事业中的主要活动。大家同意,近期的优先事项应当包括:促进执行以色列与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之间缔结的协定;支持有关永久地位谈判的巴勒斯坦立场,尤其是自决权、移民点、耶路撒冷和难民问题;推进协助巴勒斯坦人民达到可持续发展的项目。

26. 非政府组织的代表提出一些建议以便改善同委员会的合作,也就供它们的研讨会和国际会议讨论的议题提出建议。他们特别计划调动进一步的支助,方法包括在6月纪念西岸包括东耶路撒冷被占30周年,11月纪念通过大会第181(II)号决议

50周年;12月纪念发生起义10周年。在这方面,有人提议,6月9日至11日、而不是6月底在纽约举行北美洲非政府组织研讨会,以便更加配合1967年六日战争周年纪念。主席团将同该司协商,开始编制纪念活动方案,以便非政府组织能够向它们的支持者进行宣传。

27. 亚洲和国际非政府组织的代表已经答应同委员会进行合作,筹办将在印度尼西亚举行的亚洲讨论会和非政府组织研讨会。必须广为宣传这项活动,特别是因为非政府组织的许多成员由于财政困难而无法参加。

28. 为了响应要求在中东举行国际会议以及在西欧国家举行欧洲研讨会,已经讨论了欧洲研讨会和国际会议的地点变动。主席团经必要的协商之后,将向委员会提交这方面的提议;同时,该司和各个协调委员会将对这些会议的实质方面开始进行筹备。该司的工作人员也概述了该司工作方案的各方面,目的在于加强同非政府组织的合作。主席团感动于非政府组织对巴勒斯坦人民事业的承诺。

其它事项

29. AL-KIDWA先生(巴勒斯坦观察员)就最近政治事态的发展向委员会成员作出简报。他说,1月15日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解组织)和以色列政府签署《关于希布伦重新部署的议定书》和《纪录说明》是向前跨了一大步。以色列部队已经撤出了希布伦市80%的地区。巴勒斯坦人从头开始就强调坚持遵守所有协定,因此欢迎议定书十分接近《以色列-巴勒斯坦关于西岸和加沙地带的临时协定》。

30. 八个小组委员会已经开始讨论有关过渡期间的未决问题,例如,释放巴勒斯坦囚犯,飞机场的运作,海港的建造,巴勒斯坦人的财政权利,最重要的是个人和货物的自由流动,尤其是西岸与加沙地带之间安全通行保障。计划3月7日第一次重新部署以色列部队方面,出现了严重的意见分歧,这种连续三次的重新部署是临时协定规定的,目的在于限制以色列人留在协议的军事地点内。以色列方面目前提议完全无法令人接受的公式;他希望,委员会会继续监测这种情势。

31. 他也表示希望说,计划于3月初开始的关于最后解决办法的谈判会及时举行和顺利前进。不过,这大部分要看以色列人是否不顾国际法和国际社会的意愿,继续建立非法的定居点。这也要看他们是否继续在耶路撒冷采取非法行动,包括建立定居点和取消世代在耶路撒冷生活的巴勒斯坦耶路撒冷人的居住权利。

32. 耶路撒冷局势屡次引起安全理事会的注意,最近是关于以色列计划在阿穆德角区东耶路撒冷市中心建立定居点,以及开放阿克萨清真寺附近地道的入口。这条地道仍然开放,即使安全理事会第1073(1996)号决议要求立刻扭转一切行为以免情况恶化。更加危险的情况发展是,以色列官员表示在东耶路撒冷的Abu-Ghaneim区建立定居点。1995年5月,安全理事会已经审议了这个问题以及以色列命令征用东耶路撒冷内巴勒斯坦土地问题。不幸的是,当时,由于某个常任理事国的否决,安全理事会无法通过一项决议。这个问题目前可能阻碍整个和平进程。巴勒斯坦代表团会在联合国开始进行协商,尤其是同阿拉伯国家集团,以便避免以色列计划的执行。他希望,委员会帮助这些协商。

33. 阿拉法特主席紧跟以色列总理内塔尼亚胡之后将于3月3日会见克林顿总统,埃及总统穆巴拉克和约旦国王侯赛因也要来华盛顿。他表示希望说,所有这些会议会导致全面局势有所改善。

下午5时05分散会